

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

(2023 年)

填报单位：如皋市水务局

项目名称：河长制办公室工作经费

项目实施年度：2023 年度 项目实施开始时间（年/月）：2023 年 1 月 项目实施完成时间（年/月）：2023 年 12 月

项目自我评价情况

一、项目概况

根据通办发〔2017〕39号文《关于在全市全面推行河长制的实施意见》及皋政发〔2017〕53号《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实施意见》，我市通过河长制工作，使河道资源利用科学有序，河道水域面积稳中有升，河道防洪、排涝、供水、航运、生态功能明显提升，“河畅、水清、岸绿、景美”的现代河网水系基本建成，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明显提高。

预算资金 50 万元，实际年内使用资金 49.2537 万元。资金分配使用情况：

- 1.巡河租船、两个小艇加油、维修保养：5.1862 万元；
- 2.公务用车费用：3.3098 万元；
- 3.办公经费及会务费用：22.5276 万元；
- 4.宣传及培训费用：电台、电视台及宣传片制作费用及培训两期：18.23 万元。

二、评价情况

（一）项目资金情况分析：项目资金执行到位，在资金使用过程中，严格按照资金使用规范拨付资金，防止项目资金被挤占挪用，确保资金安全。

（二）项目管理情况：组织实施到位，全市 15 个市考以上水质监测断面水质均值优Ⅲ比例达到 100%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明显提高。

三、项目绩效

2023 年，我市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“十六字”治水方针，大力弘扬新时代南通治水精神，扎实推进全市河长制工作，加快建设“生态美丽幸福河”，2023 年全市 15 个市考以上断面优Ⅲ类比例继续保持 100%，焦港河成功创成国家级幸福河湖示范，创建“全国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试点县，获评省级生态清洁小流域 2 个，“自己的河道自己管护”工作被评为全国十大基层治水经验，全市水环境面貌不断提升。

四、存在问题

无

五、整改措施

无

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

(2023年)

填报单位：如皋市水务局 项目名称：河长制办公室工作经费

评价指标			年初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评分依据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			
决策指标	项目立项	立项依据充分性	充分	充分	2	2	通办发(2017)39号文《关于在全市全面推行河长制的实施意见》
		立项程序规范性	规范	规范	2	2	皋政发(2017)53号《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实施意见》
	绩效目标	绩效目标合理性	合理	合理	2	2	全市水环境不断改善
		绩效指标明确性	明确	明确	2	2	全面消除劣五类水质,全市水质不断向好。
	资金投入	预算编制科学性	科学	科学	2	2	资金分配合理
		资金分配合理性	合理	合理	2	2	有测算依据、与实际相符
过程指标	资金管理	资金到位率	100%	100%	3	3	
		预算执行率	=100%	=100%	3	3	
		资金使用合规性	合规	合规	4	4	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
	组织实施	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健全	2	2	严格遵守财务规章制度
		制度执行有效性	有效	有效	6	6	符合国家的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实现全市所有河道河长全覆盖	完成	完成	5	5	实现全市所有河道河长全覆盖,全面消除黑臭河道
	质量指标	质量达标率	=100%	=100%	10	10	坚持绿色发展,维护河道生态健康
	时效指标	完成及时性	完成	完成	10	10	全市河道常态化巡河、长效管护,形成巡河护河的良好机制
	成本指标	成本节约率	=100%	=100%	5	5	按年初制订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全年目标任务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全市15个市考以上水质监测断面水质均值优III比例达到100%	完成	完成	10	10	全市15个市考以上水质监测断面水质均值优III比例达到100%,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明显提高
	生态效益指标	河畅、水清、岸绿、景美	完成	完成	10	10	河畅、水清、岸绿、景美
	可持续发展指标	坚持绿色发展,维护河道生态健康	完成	完成	10	10	坚持绿色发展,维护河道生态健康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	95%	95%	10	10	
总计					100	100	